

昆明市人民政府志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府志编纂小组

(1978—2005)



昆明市人民政府志

(1978 ~ 2005)

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府志编纂小组

2016年10月

云新广（2016）准印字第 0541 号

昆明市人民政府志（1978～2005）

编辑：昆明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政府志编纂小组

开本：787×1092 毫米 1/16

印张：20

字数：200 千字

印数：700 册

印次：2016 年 12 月第 1 次

印刷：昆明市市级机关文印中心

昆明市人民政府志（1978～2005）

编纂小组人员名单

组 长：陈 勇（2005年12月起）

赵学锋（2008年8月起）

胡炜彤（2013年6月起）

副组长：黄蔚民（2005年12月）

李河流（2008年9月起）

顾 问：张鹏翼

成 员：董俊明 甘治安 张晋昆

昆明市人民政府志（1978～2005）

撰稿人员名单

黄蔚民	董俊明	甘治安	张晋昆
葛慎宪	刘新民	涂晓敏	胡志虎
路 润	吴剑明	刘 瑛	浦少华
王智明	牛元位	李 云	李金明
孙思民	涂仕艳	张 蓬	字应军
朱 明	张克武	刘期盛	

凡 例

一、本志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时期昆明市的第二部政府志，是在续修《昆明市志·昆明市人民政府卷（1978~2005）》的基础上作进一步补充、完善而成。根据省、市政府相关规定，本志断限上起1978年，下迄2005年。为保持事物的连续性、完整性，志书部分内容适当上溯或下延。

二、本志以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路线、方针和政策为准绳，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实事求是地记述断限期内昆明市政府工作的历史与现状，力求达到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的统一。

三、本志分章、节、目三个层次，以条目为基本记述单位，少数条目下设子目。全志书共分三章、十九节、三个附录，共计20万字。

四、本志遵循“述而不作”的原则纵述史实，除概述和无标题简述外，一律只记史实，不作评论。附录的人物简介只记述市政府历任市长的主要贡献、主要事迹、主要经历，不作全面、综合论述和评价，仅对一个已故的市长作了略传。

五、本志使用国家公布的规范简化汉字。数字、标点符号和计量单位等运用，均按国家相关标准执行。

六、志书中使用的年代，如70年代、80年代、90年代，如无特别说明，均指20世纪；新世纪，指21世纪。志书中“七五”期间系指国家第七个5年计划期间（1986~1990）；“八五”期间系指国家第八个5年计划期间（1991~1995），其他依此类推。

七、为精减文字，同时照顾日常用语习惯，本志所记机构、组织、文件、会议、活动、历史事件、政治运动等及较长的专用名词，在首次出现时使用全称，再次出现时使用规范简称。

八、各机构领导名录只列行政副县级以上实职人员，领导任职时间如部门所报材料与组织部门材料有出入时，以组织部门材料为准。

九、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相关数据，凡列入统计部门统计的，以统计部门提供的为准，未列入统计部门统计的，采用部门核实后的数据。

十、本志资料来源于政府档案、部门档案和材料，并参考相关文献和出版物。入志资料均由撰稿单位和编纂小组审核把关，书中不再一一注明出处。

目 录

凡 例	(1)
概 述	(1)
第一章 机构	(7)
第一节 昆明市人民政府	(7)
【昆明市革命委员会】	(7)
【第七届昆明市人民政府】	(9)
【第八届昆明市人民政府】	(11)
【第九届昆明市人民政府】	(13)
【第十届昆明市人民政府】	(16)
【第十一届昆明市人民政府】	(18)
第二节 县（市）区人民政府	(24)
【区划沿革】	(24)
【区人民政府】	(25)
【县（市）人民政府】	(26)
【民族自治县人民政府】	(27)
第二章 政务	(29)
第一节 重要会议	(30)
【全体会议】	(30)

【常务会议】	(35)
【市长办公会议】	(41)
第二节 制度建设	(47)
【联系群众制度】	(47)
【政务公开】	(51)
第三节 勤政廉政建设	(55)
【工作规则】	(55)
【廉洁从政】	(57)
【行风评议】	(59)
第四节 民主法制建设	(61)
【普法教育】	(61)
【行政立法】	(63)
【依法治市】	(66)
【民主决策机制】	(68)
第五节 经济体制改革	(70)
【农村经济体制改革】	(70)
【工业体制改革】	(79)
【商业体制改革】	(87)
【财政体制改革】	(93)
【价格体制改革】	(103)
第六节 对外开放	(108)
【经济联合与协作】	(108)

【对外贸易】	(110)
【招商引资】	(112)
【对外经济技术合作】	(116)
【友好城市】	(117)
【驻外办事机构】	(119)
【重大活动】	(120)
第七节 重要施政举措	(129)
【实事办结】	(129)
【“菜篮子”工程】	(136)
【农业产业结构调整】	(144)
【商业网点建设】	(146)
【发展个体私营经济】	(151)
【城市建设与环境保护】	(156)
【科教举市】	(170)
【创建活动】	(175)
【社会保障】	(188)
第三章 事务	(200)
第一节 办公厅(室)工作	(200)
【机构与职能】	(200)
【公文处理】	(204)
【调查研究】	(206)

【综合协调】	(207)
【督办工作】	(208)
【建议提案办理】	(210)
【政务信息和网络建设】	(211)
第二节 机关事务管理	(213)
【机构与职能】	(213)
【设施建设】	(215)
【财务管理】	(217)
【政府采购】	(220)
【后勤保障】	(221)
【宾馆 招待所】	(223)
【公司 基地】	(224)
第三节 参事工作	(225)
【机构与职能】	(225)
【落实政策】	(227)
【参政议政】	(227)
【统战联谊】	(229)
【撰写文史资料】	(230)
第四节 法制工作	(231)
【机构与职能】	(231)
【依法行政】	(233)

【清理规章及执法主体】	(236)
【执法人员培训及管理】	(238)
【执法检查】	(240)
第五节 地方志编纂	(241)
【机构设置】	(241)
【市志编纂】	(242)
【县（市）区志编纂】	(244)
【《昆明年鉴》编辑】	(245)
【编辑《史与志》】	(246)
第六节 便民服务	(248)
【机构与职能】	(248)
【制度建设】	(249)
【管理模式与运行机制】	(250)
【电子政务建设】	(250)
第七节 无线电管理	(252)
【机构与职能】	(252)
【频率台（站）管理】	(253)
【稽查】	(255)
【监测】	(256)
第八节 市长热线电话	(257)
【机构与职能】	(257)

【群众来电来件】	(259)
【网络监督】	(260)
第九节 大型会展活动	(260)
【机构与职能】	(260)
【主要工作】	(261)
第十节 公务接待	(265)
【机构与职能】	(265)
【主要工作】	(266)
附录一：	
1978~2005年昆明市历任市长名录及简介	(268)
附录二：	
昆明市第七届至十一届人民政府组成人员（委办局）名录	(290)
附录三：	
1978~2005年昆明市所辖县（市）区长名录	(304)
后 记	(310)

概 述

昆明市人民政府成立于1950年3月28日。1955年3月，昆明市首届人民代表大会二次会议遵照第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将昆明市人民政府更名为昆明市人民委员会。1966年5月，中共中央发出“五一六”通知后，昆明市同全国、全省一道开展“文化大革命”。1967年1月，在上海“一月风暴”影响下，各“造反派”组织竞相向各级领导机关夺权。同年3月，驻昆部队遵照中共中央对云南实行军事管制的决定，组成昆明市支左委员会，负责维持全市的生产、工作秩序，保障市民生活必需品的供应。1968年8月13日，经昆明军区党委批准，成立由军队代表、干部代表、群众代表三结合组成的昆明市革命委员会，取代中共昆明市委、市人民代表大会、市人民委员会的一切权力。1981年6月，昆明市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遵照第五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的规定，将昆明市革命委员会恢复、更名为昆明市人民政府。

1976年10月，党中央粉碎“四人帮”，“文化大革命”结束。昆明市人民政府在中共昆明市委领导下，遵循中共中央、国务院和中共云南省委、云南省人民政府的决策、部署，大力加强领导班子和领导机关建设，精心施政，扎实工作，为改变“文化大革命”造成的危难局面，恢复和发展生产，实行改革开放，建设现代新昆

明，把昆明建设成为环境优美、特色鲜明、综合实力雄厚、人民生活富裕、面向东南亚和南亚的区域性国际化城市，付出了巨大努力，取得了显著成效。

1978~1991年期间，市政府遵照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关于“把党和国家工作重点转移到现代化建设上来，实行改革开放”的战略决策和“调整、改革、整顿、提高”八字方针，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十三届三中全会关于治理经济环境、整顿经济秩序、全面深化改革的指导方针，大力治理“文化大革命”造成的物资匮乏，粮肉奇缺，供应紧张等危难局面，深入开展拨乱反正，清除极“左”思潮，平反冤假错案，整顿内部秩序，促进社会安定；大力恢复和发展生产，积极推进改革开放，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构建全方位开放格局，促进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农业方面，大力推行以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生产经营承包责任制，在不放松粮食生产的同时，调整农业产业结构，积极开展多种经营。按照中央和省的部署，从1986年开始有组织、有计划、大规模地进行扶贫开发。工业方面，加强企业内部整顿，提高企业自身素质，开展技术改造和技术革新，提高产品质量和经济效益，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进行扩大企业自主权试点，逐步展开企业改革。商业方面，加大投入，增建网点，实行商业体制和价格体制改革，鼓励国营、集体、个体一起上，恢复壮大商业服务业，采取“以烟换粮”“以钢换粮”等措施向省外换粮，确保城市人口粮食供应。社会事业方面，结合教科文卫等各自实际，加强内部整顿，推进改革，促进发展。城市建设方面，按照城市总体规划，实施旧城改造，加强市政设施建设，着力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民生问题。到1990年底，全市实行生产经营责任制的

农户达到 99.9%，实行承包责任制的国有大中型企业达到 95%，
“三资”企业从无到有，投资规模达到 4780 万美元，工业品出口
总额达到 5.26 亿元。1991 年末，全市生产总值达到 135.58 亿元，
地方财政收入达到 24.04 亿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738.79 元，
分别为 1978 年的 9 倍、6.43 倍、4.92 倍；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达到 1900.94 元，为 1980 年的 4.36 倍。

1992 ~ 2001 年期间，市政府遵循邓小平视察南方重要谈话精
神和中共十四大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确立为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模
式的决策，以及十四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建立社会
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
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大力深化改革，扩大开放，构建社会主
义市场经济体制。全市工业、农业、商业、财税、价格等体制改革
不断深化，农村土地承包期延长 30 年工作顺利完成，村级管理体
制改革基本结束，粮食流通体制和乡镇企业产权制度改革成效显著
；国有大中小型企业改革面达到 85%，绝大多数国有企业进行了
多种形式的改革；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基本养老、失业、工伤、
医疗、生育保险制度全面建立，社保覆盖面进一步扩大，国民经济
市场化程度进一步提高。全方位开放格局基本形成，累计批准设立
外资企业 1295 个，实际利用外资 8.7 亿美元，外资企业累计纳税
14.5 亿元；实施国内横向经济合作项目 650 个，引进到位资金
31.4 亿元；拥有进出口经营权的企业增加到 150 个，进出口贸易
总额达到 60.3 亿美元。城市建设成效显著，道路交通、水电气供
应、城市绿化、自然生态等人居环境明显改善。经济实力日益增
强，人民生活明显改善，2001 年底，国内生产总值达到 626.28 亿
元，地方财政收入达到 56.33 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7563 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2220 元，分别为 1991 年的 4.62 倍、2.34 倍、3.98 倍和 3 倍。

2002~2005 年期间，市政府认真贯彻中共十六大精神和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完善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坚持以经济建设为中心，以发展为第一要务，以科学发展观总揽全局，统筹兼顾，全面推进各项工作。坚持以人为本，关注民生，着力解决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现实的切身利益问题。按照省委、省政府 2003 年 5 月确定的现代新昆明发展战略，实施“一湖四环”（环湖交通、环湖截污、环湖生态、环湖新城）、“一湖四片”（滇池东岸新建呈贡新城，南岸新建晋城—新街新城，西岸新建昆阳—海口新城，北岸改造昆明老城）建设规划，把 14 个县（市）区划分为三大板块，实行分类指导，全力推进现代新昆明建设；转变政府职能，完善体制机制，改进工作作风，提高决策的科学性和措施的协调性；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形成上下一心、团结奋进的合力，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抵御了“非典”疫情的严重冲击，扑灭了高致病性禽流感，战胜了 50 年一遇的严重干旱，克服了水电煤油运紧张等困难，实现了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顺利推进。各项改革不断深化，三年深化国企改革任务基本完成，企业改革面达到 93%，乡镇企业改制工作基本结束，农村税费改革取得实效。调整主城行政区划，下放城市管理权限，建立了城市管理新体制。对外开放日益扩大，累计批准设立外资企业 363 户，实际利用外资 2.6 亿美元，实施国内经济合作项目 1588 项，实际引进市外资金 330.8 亿元，2005 年进出口贸易总额达 34.49 亿美元，年均增长 24.5%。综合实力进一步增强，人民生活进一步改善，2005 年，全市生产总值达到 1062.3 亿元，为 2001 年的 1.69 倍，